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西部矿业 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等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3月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西部矿业(代码601168)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决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http://www.yh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66558、400678333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

##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16年3月9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银华抗通胀主题(QDII-FOF-LOF)(场内简称:银华通胀)
基金代码	1618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3月10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3月10日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最大限度地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起暂停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其他需要揭示的事项:

1. 本基金在暂停申购期间,将正常办理赎回等业务;赎回申请的提交时间将另行公告。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http://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66558或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2.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债券代码:112066 债券简称:11西建债 公告编号:2016-012

##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2016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西建债”或“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3月15日支付自2015年3月15日至2016年3月14日期间的利息(5元/张)。

本次付息日期的最后交易日为2016年3月14日,凡在2016年3月14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利息的权利。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于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3月19日发行了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1.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11西建债(112066);

3. 发行人: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 发行规模:人民币4亿元;

5. 发行价格:100元/张;

6. 年付息次数:1次;

7. 每手派息额:5元(含税);

8. 债券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在债券存续期间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决定不再进行票面利率调整,即票面利率仍为5.70%,并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2015年3月15日至2017年3月14日)固定不变;

9.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10. 起息日:债券存续期间每年3月15日为该计息年度起息日,下次起息日2016年3月15日;

11.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3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日另计利息;

12. 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13. 投资评级:本期债券信用评级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14. 担保情况: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信用担保;

15. 保荐人、承销团成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 上市时间和地点:“11西建债”于2012年4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7. 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8. 本期债券付息方式: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本期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路268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吴文贵  
联系人:林彬、赵伟志  
联系电话:020-8332761  
传真:020-8332761

2.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2号中国人寿广场B座7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席睿、程子建  
项目组负责人:李群辉、张娜  
联系电话:010-23153888  
传真:010-23153609

3. 托管人:无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人:赖兴文  
联系电话:0755-26938081  
邮编:518031  
邮编码:518031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9日

##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 申万进取份额(场内简称:深成指B)可能 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净值按照正常情况下预期计算跌穿1.00元的当日为极端情况发生日,本基金将被调高到1.00元以上,并同时暂停申万进取份额的申购赎回等所有交易,直至恢复正常。

本基金在发生极端情况时,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按照正常情况下预期计算跌穿1.00元的当日为极端情况发生日,并同时暂停申万进取份额的申购赎回等所有交易,直至恢复正常。

本基金在发生极端情况时,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按照正常情况下预期计算跌穿1.00元的当日为极端情况发生日,并同时暂停申万进取份额的申购赎回等所有交易,直至恢复正常。